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18-004

债券代码：125620

债券简称：15 中安消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050.39 万元到-43,075.7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3,208.54 万元到-38,233.89 万元。

（三）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410.47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590.85 万元

（二）每股收益：0.21 元。

####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受公司 2016 年年报非标意见及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公司安防系统集成业务未能保持稳定增长反而有所下降；前期因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融资总额较大，致使本年度利息支出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快；欧元、人民币、港币

之间汇率波动较大导致的汇兑损失较高；公司规模扩张及组织架构优化导致公司管理费用同步增加。

（二）上年度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评估增值较大；本年度公司为盘活资产，对部分投资性房产进行处置，直接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并导致投资性房产减少及其对应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由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如若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结果表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的，则公司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二）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0 日